

听刑侦民警讲述一线抓捕故事

□ 柴浩

春日融融，步履不停，作为宣传民警，我走进了冀中公安局霸州分局刑警大队，重温基层民警守护平安日常，感受油城烟火气下的民警的奉献坚守与担当。

下午1点多，当大队长敬永生得知要采访专案组民警，站在楼道向办公室喊了一声，原来大家中午都没休息。我向三名专案组民警打过招呼后，专案组民警李振松说：“刚抓了一名电诈嫌疑人，我们刚问完话，后续还有一些相关手续。”

从办案民警口中得知，原来半个月前一群众报警，称其在家中被诱导下载某APP给抖音主播助力挣收益，后发现无法提现，被骗3

万余元。接到报案后，分局党委立即选派三名精干警力成立专案组全力侦办。在公安局反诈中心和刑警支队的大力支持下，分局迅速锁定犯罪嫌疑人，同时连夜赶赴贵州展开抓捕行动。

侦办电信诈骗案件之难，难在抓捕，难在挽损。30多个小时的火车前往贵州，列车窗户上倒映着呼啸而过的月光，模糊成了一团朦胧的光晕，影影绰绰，像是那一张张满怀期待的脸庞。专案组3名民警回忆起了抓捕的艰难过程。

“这次抓捕非常困难，不仅路程远，取证也很难。嫌疑人的银行卡开户地址、取现地址、户籍地在贵州三个不同的地方，三个地址位置呈三角形，分别相距200多公里，且均不在城区，中间更是连绵

山路，交通条件极不便利。”专案组民警周俊羽说。

大队长敬永生走进来，笑着说：“难啊！最难的是他们住当时都发着高烧，李振松一度还住院了。”语气听着轻松，却透着对弟兄们的心疼。

可能是水土不服，再加上一路没休息好，三人一下都病倒了。

当时躺在医院，李振松想到人还没有抓到，总是不放心，心里着急得火烧火燎。后来，烧刚退下一点，只在医院待了半天他就出院和大家一起执行抓捕任务。

第二天清晨，李振松三人顺利抓获了犯罪嫌疑人杨某某。抓捕成功后，专案民警就地开展审讯，此时犯罪嫌疑人仍存在侥幸心理、负隅顽抗。与犯罪嫌疑人斗智斗

勇，这咱民警可不怕！终于，在大量证据面前，杨某某对自己的不法行为供认不讳。

“每一次抓捕，都是成就与危险同在，但只要一想到能抓到嫌疑人，哪怕再苦再累都值得。”李振松说。

分局局长陈铁对此次抓逃工作深有感触：“为了抓住这名逃犯，挽回被害人损失，民警们付出了大量的辛苦，反复进行调查走访，分析研判，常常加班加点到深夜。虽然大家吃了不少苦头，但所都有人都没有任何怨言。”

从派出所出来，金乌西斜，彩霞满天，派出所笼罩在一片金色里，民警们的身影也被上了层层金边，就像他们的故事闪闪发光，自带光芒。

村民野外祭祀引发山火受罚，民警提示——

文明祭扫 千万别引“火”上身

河北法制报讯（马宏艳）清明节是我国祭祀祖先的传统节日，然而春季天气干燥，祭祀时一旦疏忽引发火灾，危及生命财产安全，个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近日，迁安一村民就因此受到行政处罚。

4月2日上午9时许，迁安市太平庄镇某村村民刘某在上坟烧纸时，不慎将灌木丛点燃，被公安机关当场查获。经调查取证，确认烧毁荒山约4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相关法律规定，刘某被公安机关处以行政拘留十日并处罚款500元的

处罚。民警表示，违反消防法规定，属过失引起火灾等情形，尚不构成犯罪的，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情节较轻的，处警告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过失引起火灾情节严重的，还将被追究刑事责任。

民警提示，清明时节，防火形势十分严峻，许多地区气温升高、干燥多风，植被在枯黄和返青交替的时期，含水量低，遇火源极易燃烧。同时，山林间的朽木腐叶等可燃物也为火灾的扩散蔓延提供了有利条件，希望大家文明祭扫、安全祭扫，注意防火。

变造车牌 难逃法眼 违法行为人主动到交警大队接受处罚

□ 薛今

3月23日，一名年轻男子走进高速交警景县大队，主动要求交警对其执行行政处罚，这是怎么回事呢？

事情还要从一年前说起。原来，去年3月21日，高某驾车从北京回福建，行至衡水境内时，为逃避超速违法被路面电子设备抓拍，便将车辆前车牌更改了号码，随后一路狂奔，车速一度高达162km/h。高速交警景县大队查实了该车真实信息后，依法将违法行为录入系统，并电话通知驾驶人高某前来大队接受处理。

由于高某人在福建，一直未能前来处理其使用变造号牌的违法行为，其超速违法已自行在APP上处理完毕。眼看着再不处理就要影响到按时检车了，于是高某在朋友的陪伴下来到了高速交警景县大队，要求交警处理自己变造号牌的违法行为。高某称，那天自以为贴了磁吸扣变了车牌就不会被拍到了，但没想到人还没到家，半路就收到了交管12123发送的变造机动车号牌的违法告知短信，真后悔一时尚幸给自己找了个大麻烦。

高速交警对高某变造机动车号牌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2000元、驾驶证记12分，并处拘留15日的处罚。

高速交警提醒：伪造、变造机动车号牌属于严重的交通违法行为。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号牌上路行驶，驾驶人自认为可以逃避路面违法抓拍，因而肆意违反交通法规，扰乱正常交通秩序，极易造成交通事故，甚至出现肇事逃逸等违法犯罪行为。以身试法要小聪明，换来的绝不是逍遥法外，而是法律的严惩。

无证驾驶拉载三个有证的 高速交警依法处罚没商量

□ 刘文杰

3月20日，高速交警冀州大队民警在邢衡高速大麻森执勤点查获一起无证驾驶违法行为。而更戏剧的是，车上共四人，其余三人都有驾驶证，唯独驾驶人无证。

当天，一辆白色小型汽车在临近大麻森收费站前停车，一名黑衣女子快速从驾驶位下车跑到副驾驶位，一名身穿黄色大衣的女子走到驾驶位。这一反常行为引起了执勤交警的注意，交警上前查看情况。当民警查询黑衣女子驾驶证的时候，黑衣女子段某开始坚称自己有驾驶证，但经民警查询后证实其并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属于无证驾驶。

原来，当天段某与另两个朋友乘坐崔某的车，从饶阳上高速返回衡水市区，途中崔某称头晕不舒服，段某见状自告奋勇替崔某开车，行至大麻森收费站欲下高速时，见到交警在执勤，心虚的段某赶紧停车换人。段某称车上另外三人都有驾驶证，其中一个是司机，感觉不舒服不想开，一个虽然有驾驶证但没开上过路，还有一个喝了酒不能开，就自己一个没证的拉着三个有证的跑了一路。

交警对段某及同车人员进行批评教育，并对段某“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第二类机动车”的违法行为，依法处以罚款1000元处罚；同时，对明知段某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而将车辆交予其驾驶的车主崔某，也依法处以罚款1000元的处罚。

交警提示：

无证驾驶是严重的交通违法行为，存在重大交通安全隐患。未取得驾驶证的人，缺乏必要的交通安全知识、基本驾驶技能和安全驾驶心理，如遇突发情况不能正确处置应对，极易造成交通事故。高速公路行车途中，如感觉身体不适或就近的服务区或驶出高速停车休息，不可将车辆交由无驾驶资格的人员驾驶。

驾驶人突然发病酿事故 阜平交警妥善处理被点赞

□ 吴文超

近日，家住阜平县的李女士发了一条微信朋友圈，得到了许多人的点赞，更是被很多网友截图转发。朋友圈里的主人公是阜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的民警和一名突发疾病的电动三轮车驾驶人，当天发生的故事令人动容。

时间回到3月23日下午，阜平县交警大队民警在虹桥岗执勤时，一名男子驾驶一辆电动三轮车从非机动车道突然变道至机动车道，继而闯红灯、逆向行驶至对向非机动车道，整个过程中，这辆电动三轮车全程未减速，直至撞上两辆正常行驶的电动自行车，这

才将车停下来。

民警迅速上前查看情况，发现由于电动三轮车及电动自行车驾驶人均按要求佩戴了安全头盔，事故并未造成人员受伤。但是，电动三轮车驾驶人已经双眼迷离，意识模糊，趴在电动三轮车前侧，浑身发抖，冷汗直流。

原来，刚刚这辆电动三轮车“不寻常”的行驶路线，是由驾驶人突发疾病，失去意识，造成的车辆失控！情况紧急，民警立即拨打了120急救电话，并找出该驾驶人掉落在三轮车车斗里的手机，联系其家属。同时，另一名民警迅速将随身携带的速效救心丸和硝酸甘油片给该驾驶人服用。服用后，该驾驶人逐渐恢复正常。

此时，120急救车还没到，民警提出要驾驶警车带发病驾驶人及其家人去往医院救治，但是驾驶人和家属婉拒了民警。家属称此时道路通行情况良好，可以自行驾驶私家车前往医院，不想耽误交警工作。于是，执勤交警帮家属将发病驾驶人安顿到私家车上后，目送他们离去。由于抢救及时，目前，病人已经痊愈出院。

三天后，病愈后的电动三轮车驾驶人特意定制了一面锦旗，送到了阜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虹桥岗，对公安交警郑重表达了诚挚的谢意。

深化路警协作 严打超限超载

□ 陈琳琳

连日来，高速交警丰南大队深化路政与交警协作及高速交警、地方交管联动机制，联合多部门持续开展高速公路严重超限超载货车整治活动，收到良好成效。

整治期间，高速交警丰南大队与唐津高速收费、路政、稽查及沿线地方交通、公安等多部门协同配合，连续查处7辆涉及遮挡、污损、使用其他机动车号牌等试图强行闯杆上高速的“百吨王”货车。对于这些车辆所载货物超出部分由交通执法部门予以卸

载，对所涉及交通违法行为由交警部门予以处罚，最高被处以罚款3500元、记24分，并将相关车辆违法信息抄告至属地交管部门，要求加强运输源头监管。

通过持续严查整治，对相关违法运输企业及驾驶员起到了极大震慑作用，辖区内货车超限超载违法行为大大减少。据介绍，高速交警丰南大队将继续加大查处力度，深挖“带道车托”问题线索予以重拳打击，最大限度防范化解风险隐患，确保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把破案的“句号”画在追赃挽损之后

□ 张立军

民生类案件，群众最为关注，期待早日破案挽回损失也最迫切。玉田县公安局坚持“破案”与“挽损”并重，将破案的“句号”画在追赃挽损之后。

前不久，玉田县公安局刑侦大队接辖区居民马某报警称：当晚停放在城内某小区停车场内的小型汽车被人砸破车窗，车内17000元现金被盗。受侦破条件限制，案件侦破进展缓慢。

为尽快突破此案，3月中旬“春季攻势”专项行动开始后，刑侦大队组织专案民警再次梳理案件线索，结合有关现场资料对犯罪嫌疑人人体貌特征进行精准摸排，最终确定玉田镇某村王某有重大作案嫌疑。3月15日，专案民警将王某抓捕归案。经审讯，犯罪嫌疑人王某供述了在某小区停车场盗窃车内现金17000元的事实。

案破了，人抓了，专案民警并没有停歇下来。群

众期盼着早日破案，但更期待自己的损失能够挽回，追回赃款才是“完美办案”。犯罪嫌疑人抓捕到位后，民警们先后多次奔走于犯罪嫌疑人和受害者两个家庭之间，反复宣讲法律政策，引导犯罪嫌疑人家属积极退赔损失，争取从轻或者减轻处罚，同时鼓励支持受害者接受赔偿达成谅解，追回损失。3月16日，犯罪嫌疑人王某家属对受害人损失全部赔偿到位。

原本作为证人被传唤 不想竟是另案疑犯

□ 王召一

近日，南宫市公安局段芦头派出所成功抓获一名网上在逃人员。

3月29日，民警在办理一起殴财治安案件时，李某作为证人被民警传唤至派出所做旁证笔录。然而，李某在回答民警问题时，始终含糊其词，不愿正面回答民警的问题，身体还止不住地颤抖。这一系列的反常举动，让民警感觉到李某可能有问题。

随后，民警通过调查发现，李某因涉嫌“帮信”犯罪，于3月28日被南宫市公安局列为网上在逃人员。了解情况后，民警对李某进行询问，但李某故作镇定，拒不承认涉嫌“帮信”犯罪的事实。于是，民警利用已掌握的证据一步步攻破其心理防线。强大的证据面前，李某终止了狡辩，对其涉嫌“帮信”犯罪的事实供认不讳。目前，李某所涉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让安全的“种子”在孩子们心中萌芽 ——石家庄市天苑小学师生到轨道交通分局研学参观侧记

□ 窦倩倩

走进警营，参观规范统一的“豆腐块”和处处干净整齐的环境，体验警察体能训练器械装备，前来参观体验的小学生们好奇地戴上警帽敬礼，俨然一副“小警察”的模样……这样的一次感受警营文化之旅，让石家庄市天苑小学的师生眼前一亮，感受着尖兵队伍在工作生活中的优良作风，不禁为警营生活的标准化所震撼。

3月30日下午，石家庄市天苑小学的师生一行30人到石家庄市公安局轨道公交分局研学参观。师生们在轨道分局警员们的引领和细致讲解中，实地参观了分局执法办案区、射击训练场、特巡警训练备勤区、警体训练中心、警员备勤区、警营文化中心和指挥大厅等功能区域，并观看了特巡警大队训练的擒敌拳，以标准化警营生活引导学生们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增强安全意识。

面对的一个个充满好奇的小脑袋，在每一个区域，民警叔叔阿姨都尽可能让孩子们进行充分的了解和体验。走进执法办案区，该分局法制大队警员肖瑶为学生们讲解了各



图为民警向小学生介绍地铁乘车相关安全知识。

房间、设备的功能。在指挥中心大厅，教导员张林为学生们讲解指挥中心功能，通过电台进行了对石家庄站的快速拉动调度，学生们惊叹大屏幕上多视角的警察叔叔们的快速反应和规范应答。张林教导员告

诉学生们如果在地铁中遇到困难，可以随时到各个地铁站的警务室寻求帮助。在互动环节中，学生们踊跃举手提出问题，通过张林教导员的耐心解答，孩子们对地铁安全有了进一步的了解。

在警营文化中心，政治处民警讲述了荣誉室里锦旗背后的温馨故事。学生们纷纷表示，自己也要学习雷锋精神，传递雷锋精神，在学习和生活中多多帮助他人。在警察书屋，学生们纷纷挑选自己喜欢的书，安静地坐在座位上阅读了起来，还有同学用毛笔在书屋留下了“谢谢警察”四个字，感谢轨道公安的警员们带他们体验警察生活、感悟警营文化。

规范整齐的动作、高亢洪亮的口号、力量十足的出拳……伴随着特巡警大队的擒敌拳训练展示，此次体验之旅接近尾声，铁警雄风让孩子印象深刻。师生们纷纷表示，此行收获颇丰，学生们沉浸其中，增强了学生的纪律意识和安全意识、规范意识。学校负责人希望能和轨道分局加强联系，将公安机关的优良作风带进学校，教育引导好祖国的花朵，培养出对社会有贡献的人。